常德市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性别 |  | 照片 |
| 证件号码 |  | 证件类型 |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最高学历/学位 |  |
| 单位 |  | 电话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职业资格 | [ ]专利代理人（年取得），执业年限年[ ]律师（年取得），执业年限年[ ]其他（年取得） |
| 单位性质 | [ ]行政机关 [ ]司法机构 [ ]高等院校 [ ]科研机构[ ]事业单位 [ ]企业 [ ]服务机构 [ ]社会团体[ ]其他  |
| 拟申报的专家咨询工作专业领域 | [ ]知识产权法律类 [ ]专业技术类 如有多选，则主要工作领域为： |
| 主要学习和工作简历 |  |
| 与拟申请的专业领域相关的工作经历 |  |
| 主要工作业绩（含案例介绍） |  |
| 获奖情况 |  |
| 个人承诺 | **本人承诺表中所填内容和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后果。**签字： 年 月 日 |
|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注：暂时没有工作单位的可以由前工作单位或相关行业协会推荐。 |
| 湖南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审定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注：1、所有资料注意提供非涉密资料，有关保密、敏感字眼自行模糊化处理。

2、需提供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1-2项最能体现本人专业水平或业绩的与拟申请专业领域相关的案件材料、专利分析报告或相关研究成果说明等（本项仅提供电子版）。缺该项材料的，视为无效申报资料。